

# 2023年质押合同自起生效(优质6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质押合同自起生效篇一

质押人（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基本账户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质权人（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为保障实现编号为\_\_\_\_\_的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项下债权，甲方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动产作质押，乙方经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质押担保。甲乙双方依照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被担保债权的种类、金额、利率和期限

一、被担保债权为借款合同项下\_\_\_\_\_（短期 / 中期 / 长期）贷款，本金为（币种）\_\_\_\_\_（大写）\_\_\_\_\_，（小写）\_\_\_\_\_，利率为\_\_\_\_\_，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借款合同上述情况有变化的，以借款凭证为准。

## 第二条质物

### 一、甲方保证

1. 本质物为甲方合法所有或依法享有处分权；
2. 本质物不存在瑕疵、争议、抵押、转质等情况；
3. 本质物上设定的质权未超出质物评估价值；
4. 已完成与质押有关的审批手续，并取得所有必要的授权；
5. 提供与质押有关的所有文件、材料，均真实、准确、合法、有效。

### 二、质物情况

1. 质物名称\_\_\_\_\_，数量\_\_\_\_\_，质量\_\_\_\_\_

（质物清单及权属证书原件附后）。

2. 质物使用期限\_\_\_\_\_。

三、质物评估价值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质物评估价值由甲乙双方商定。如有争议，由乙方指定的法定评估机构进行评估。

四、质押率为百分之\_\_\_\_\_，质物评估价值与质押率的乘积不得小于担保债权。

### 第三条质押担保的范围

甲方质押担保的范围为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质物保管费用和乙方为实现质权而发生的费用（含拍卖费、乙方律师费等）以及所有其他应付费用（以下简称担保债权）。

### 第四条质物保险

一、本合同生效前，质物已投保的，甲方须按乙方要求办理以乙方为第一受益人的财产保险变更手续；质物未投保的，甲方须按乙方要求办理以乙方为第一受益人的财产保险。

二、甲方应为质物全额不间断投保，投保期限应长于担保债权的履行期限。贷款展期的，保险期限应相应延长。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退保。

三、甲方办理或变更质物保险时，应书面告知保险人投保财产已设质押和保险金赔付的约定情况。

### 第五条质物移交与保管

一、甲方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向乙方移交质物、保险单及其权属证书原件。

二、自移交之日起，质物及其权属证书由乙方保管，保管期限至本合同终止时，保管费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由甲方一次性支付。

三、乙方应妥善保管质物。因保管不善致使质物灭失或者毁损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乙方不能妥善保管质物可能致使其灭失或者毁损的，甲方可以要求将质物向与乙方约定的第三人提存或者要求提前清偿担保债权而返还质物。

四、因不可抗力造成质物灭失、毁损的，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 第六条质押费用

质物的评估、保险、保管、提存、运输和质押公证、鉴定等质押费用及质物拍卖、变卖等实现质权的费用由甲方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承担。由乙方代缴的，甲方授权乙方从其账户直接扣收。

## 第七条质押的效力

一、质押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使用、出租、转让或以质物提供担保；否则，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二、质押期间，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使用、出租质物的，其所得价款应作为质物的组成部分，用来清偿担保债权。乙方使用不当造成质物灭失、毁损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三、质押期间，质物除使用、出租以外所产生的其他天然孳息和法定孳息，作为质物的组成部分。金钱形式的孳息，乙方可以直接用于清偿担保债权；其他财产形式的孳息，由甲乙双方协议，以该孳息变价的价款优先清偿担保债权，或向与乙方约定的第三人提存。前款收取孳息应依次充抵收取孳

息的费用、担保贷款的利息、担保贷款的本金。

四、质押期间，甲方必须转让或处分质物的，经乙方书面同意后，其所得价款应向乙方提前清偿担保债权或向与乙方约定的第三人提存，不足部分由甲方和 / 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继续清偿。甲方也可以提供乙方认可的新的担保，以保证乙方债权的实现。

五、质押期间，质物发生保险事故的，所得保险赔偿金作为出质财产。乙方应于事故发生之日起十五日内，书面通知甲方损失及保险赔偿情况，所得保险赔偿金应提前清偿担保债权或向与乙方约定的第三人提存，不足部分由甲方和 / 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继续清偿。甲方和 / 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也可以提供乙方认可的新的担保，以保证乙方债权的实现。

六、质押期间，发生非保险事故，质物毁损、灭失的，乙方应于事故发生之日起十五日内，书面通知甲方损失情况，并依法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甲方应提供必要的协助。

因上述原因毁损、灭失所得的赔偿金，作为出质财产，乙方有权优先抵偿担保债权，不足以抵偿部分，乙方有权另行追索。

七、质物有损坏或者价值明显减少的可能，足以危害乙方权利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新的担保。甲方不提供的，乙方可以拍卖或变卖质物，并与甲方协议将拍卖或者变卖所得价款用于提前清偿担保债权或向与乙方约定的第三人提存。

八、甲方和 / 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以质押方式提供新的担保的，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执行。

九、因质物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质权的实现

一、质押期间，甲方和 / 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可能或已经发生停业整顿、解散（撤销）、破产、关闭等情况时，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和 / 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提供由乙方认可的新的担保，或采取停止发放贷款，并 / 或提前收回贷款等措施而提前实现质权。

二、贷款期间，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未履行合同义务，乙方按照合同约定采取停止发放贷款，并 / 或提前收回贷款措施时，乙方有权在债权未受到清偿时提前实现质权。

三、贷款期限（含展期）届满，乙方债权未受清偿的，甲方应在乙方送达书面通知的十五日内，与乙方协议折价转让或由乙方委托有关中介机构拍卖、变卖质物，从而实现质权。所得价款不足以清偿债务的，由甲方和 / 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继续清偿。

四、贷款按次分期归还的，如果某期应还款项已届清偿期而未受清偿的，乙方有权依法处分全部或部分质物。

五、乙方对质物享有优于其他任何债权人的受偿权。

六、甲方采取其他方式清偿担保债权的，须经乙方书面同意。

## 第九条质物的返还

贷款期限（含展期）届满，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履行还款义务或者甲方提前清偿担保债权的，乙方应当返还质物。甲方应及时收回质物。甲方不收回的，乙方有权向第三方提存质物，费用由甲方承担。

##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隐瞒质物共有、瑕疵、争议或抵押、转质等其他情况严重危及质权实现时，应向乙方支付担保债权数额百分

之\_\_\_\_\_的违约金，并须将质物恢复到乙方认可的原状，或提供乙方认可的新的等值担保。并且，乙方有权采取停止发放贷款，并 / 或提前收回贷款等措施从而提前实现质权，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二、发生质物毁损或灭失，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七条第五款、第六款约定及时通知甲方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三、由于甲方的原因，致使乙方不能及时实现质权的，甲方应承担妨碍清除前担保债权数额每日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甲方和 / 或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违约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就超过部分向乙方支付损害赔偿金。

第十二条甲方不是借款合同项下当事人的，甲方保证，发生质物不足以清偿担保债权时，由其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十三条本合同项下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的支付方式为甲方主动支付乙方账户，乙方有权从甲方账户直接扣收。

第十四条甲乙双方或 / 和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等有关各方发生合并、分立、股份制改造等体制变更时，本合同对其继受人仍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五条借款合同项下贷款展期或债权转让，无需经过甲方同意；甲方继续承担本合同项下担保责任。

第十六条借款合同项下债务转让，须经甲方同意；否则甲方免除债务转让后的担保责任。

第十七条甲方不是借款合同项下当事人的，在乙方实现质权后，有权向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追偿。

第十八条本合同不因借款合同的无效或解除、甲方财务状况、经营方式、自身体制或法律地位等发生变化或甲方签订的其他任何协议或文件而无效。

第十九条质押期间，甲方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住所等发生变化而未书面通知乙方时，乙方按本合同所载资料向甲方发送的所有文书，视同送达。

第二十条本合同自质物移交乙方占有之日起生效，至担保债权全部清偿时终止。

## 第二十一条其他约定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二十二条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应当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二十三条合同文本

一、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乙方已采取合理方式提请甲方注意本合同项下免除或限制其责任的条款，并按甲方要求对有关条款予以充分说明；甲乙双方对本合同所有条款内容的理解不存在异议。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项下有关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质押合同自起生效篇二

住所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借款人：\_\_\_\_\_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_\_\_\_\_

住所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鉴于：甲、乙双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当票，约定乙方向甲方借款，并自愿将其合法所有的动产质押给甲方作为履行前述当票项下义务的担保。

为进一步明确当票约定事项，各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及《典当管理办法》，经协商订立本合同，作为对当票的补充。

第一条质押标的质押物名称：

质押物品种、型号：

质押物数量：

暂估价值：人民币\_\_\_\_\_万元整；

质押动产交付甲方占有的时间：

质押动产交付甲方占有的地点：

## 第二条质押担保范围及期限

1、担保范围：乙方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当票及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本金、利息、综合费用、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及质押权的费用、其他相关费用。

上述债务在本合同中已约定具体数额或计算方法的，从约定；没有约定具体数额或计算方法的，按照有关单位出具的收款凭证所记载的金额确定。

2、担保期限：质押权设立之日起，至乙方清偿全部债务止。

第三条借款金额借款数额：人民币\_\_\_\_\_万元整。

## 第四条借款期限

1、借款期限：\_\_\_\_\_个月，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借款期限内或期限届满后5日内，经双方同意可以办理展期。

双方确认：依当票及本合同所设定的担保物权及于展期的债务。

展期时，乙方须先行结清当期利息和综合费用。

3、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提前还款；

但利息及综合费用仍按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给付。

### 第五条借款利息及综合费用

1、自甲方放款日起按月计收利息和综合费用。借款月利率为\_\_\_\_\_‰，月利息为人民币\_\_\_\_\_元整；月综合费率为\_\_\_\_\_‰，月综合费为人民币\_\_\_\_\_元整。

2、乙方须于每月的实际放款日对应日前向甲方交纳下一个月的借款利息和综合费。

### 第六条质押动产的交付与登记

1、乙方应于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将质押动产交付甲方占有，仓储费用由乙方承担。

2、依法应当办理质押权设立登记手续的，由乙方负责办理。

### 第七条放款满足下列各项条件后，乙方可要求甲方放款：

1、各方已签署当票及本合同。

2、质押动产已交付甲方占有，甲方已取得仓单或相关凭证。

3、已办妥质押权设立登记手续，甲方已收到相关文件。

4、甲方已收到乙方股东会或其他权力机构关于同意借款和质押的决议。

5、乙方已付清仓储保管费、公证费等与本合同有关的费用。

## 第八条质押动产的权利限制

1、质押权存续期间，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处分质押动产或做出对甲方不利的任何改变；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如乙方确需转让质押动产的，应经甲方事先同意，且另行提供等值担保。甲方在取得担保后，指派工作人员办理出库手续。

2、如甲方要求乙方为质押动产办理保险的，乙方应无条件投保并承担保险费用。质押期间，质押财产毁损、灭失或者被征收等，质押权及于保险金、赔偿金、补偿金或其他代位款物等。被担保债权的履行期未届满的，甲方有权要求提存该保险金、赔偿金或者补偿金等。

3、质押期间如质押财产价值显著减少的，或第三方就质物与乙方发生权属争议的，或第三方就质物申请保全或强制执行措施的，或乙方申请或被申请破产、合并、被兼并、分立、解散、清算、改制、歇业、停业整顿、被关闭、被吊销营业执照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另行提供担保。

4、质押权存续期间，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该质押动产上另行设定质押权、抵押权等其他担保或权利限制，也不得以该动产进行出资、合伙或联营。

## 第九条乙方保证与承诺

1、乙方保证对质押的动产享有合法的、完全的所有权与处分权，乙方签订、履行当票及本合同已经依法履行了相关法律手续、取得了股东会或其他权力机构及相关权利人的同意。

2、甲、乙双方在签署当票及本合同时，该质押动产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或限制，以及可能影响本合同履行或质押权实现

的其他争议。

3、及时交纳质押期间动产的仓储及保管费用。

## 第十条质押权的行使

1、双方特别约定：如发生下列任一情况的，甲方有权宣布当票项下的借款提前到期：

乙方违反其本合同第八条、第九条约定义务的；

或乙方在收到甲方相关付费通知后未按通知规定的时间付费的，或乙方未履行支付有关质物的相关费用或未履行有关质物的相关义务，导致甲方的质押权可能遭到损害的。在当票及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内，如乙方逾期支付利息和/或综合费用累计达到15日的。

2、在当票约定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或依本合同之约定视为借款提前到期之日起5日内，乙方应当结清全部当金、利息及综合费用、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等全部款项；否则，甲方有权行使质权。

3、如仓储合同约定的质物仓储期限届满，则乙方应于期限届满前向仓储人交纳下一期的仓储费用。否则，甲方有权立即宣布借款全部提前到期，并行使质押权。

4、甲方可通过自行变卖、拍卖或向有管辖权的法院申请拍卖、变卖等方式实现质权。如甲方自行拍卖质物的，甲方有权自行选定评估及拍卖机构。

5、质押动产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全部债权数额的部分归出质人所有，不足部分由债务人清偿。各方同意：相关评估、拍卖等手续均委托甲方办理。

##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当票及本合同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及综合费用的，自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欠付利息及综合费用总额的千分之三另行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在当票及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5日内，或借款提前到期之日起5日内结清当金、息费、第十一条第1款约定的违约金等全部款项的，自第6日起，每日须按未结清前述款项总额的千分之一点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至前述全部款项清偿之日止。

或者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立即清偿本息及综合费用，并另向甲方支付当金总额20%的违约金，丙方与乙方承担连带责任。

4、如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赔偿。

## 第十二条特别约定

1、本合同所约定的质押担保条款独立于当票、本合同及本合同的其他条款；如当票、本合同或本合同其他条款无效时，上述担保条款仍然有效，作为乙方履行返还财产、赔偿损失等义务的担保。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给予乙方的任何宽容、宽限、优惠或延缓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均不影响、损害或限制甲方依本合同和法律、法规而享有的一切权益，也不视为甲方对本合同项下权利、权益的放弃。

3、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评估、拍卖、公证、保险、鉴定、登记、保管等全部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争议解决

1、与当票、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协商不成的，须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如各方同意办理公证手续，由公证机关依法赋予本合同强制执行效力的，若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约定义务，则甲方有权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乙方放弃向法院提出任何抗辩权。

第十四条合同生效本合同于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发生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合同终止当乙方还清全部借款本息及相关费用，且已履行当票、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时，本合同终止。相关方在合同终止后10日内办理质押动产返还及注销登记等手续。

#### 第十六条其他约定

1、本合同未尽事宜，各方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另行约定，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内容与本合同不一致处，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未涉及的内容，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

2、乙方、丙方等在当票、本合同中所做的保证、承诺、担保等对补充协议仍然有效。

第十七条通知各方当事人确认本合同首页所列的联络方式准确、有效，各方当事人在收到书面变更通知前，通过上述联系方式所发出的通知等视为有效送达。

#### 第十八条充分磋商与修改补充

1、各方确认：本合同全部条款均系各方当事人平等、充分磋商后共同拟定，各方对本合同各项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知晓、理解和接受。

2、各方对本合同内容进一步修改、补充如下：

附件1：质押动产清单

附件2：乙方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甲方：\_\_\_\_\_授权代表：\_\_\_\_\_

乙方：\_\_\_\_\_授权代表：\_\_\_\_\_

### 质押合同自起生效篇三

甲方(质押权人)：地址：乙方(质押人)：地址：

鉴于乙方依法拥有在公司中的

1. 甲方是依法成立并有效存
2. 乙方是依法成立并有效存
3. 标的公司是依法经批准在工

乙方依法拥有在标的公司中\_\_\_\_\_%的股权，乙方拟将上述股权质

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至标的公司股权登记机关办理质押

1. 乙方系根据中国法律适当成立和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
2. 乙方是标的公司%股权的合法所有人，并有权力、权
3. 乙方未在本协议项下拟质押及(或)转让的股权上设立任何质押或其他担保；

5. 乙方保证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还清对甲方欠款，如到期无法偿还，则依法将质押股权转让予甲方。股权转让协议另行签订。乙方有关部门负责促使标的公司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及履行一切必需的程序以确保甲方获得本协议项下转让的股权，并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之一。

1. 甲方系根据中国法律适当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
2. 甲方已采取一切必要的公司内部行动，以批准和授权一代表签署及交付本协议。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一条款或不及时、充分地承担本协议项下其应承担的义务即构成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以书面通知要求违约方纠正该等违约行为并采取充分、有效及及时的措施消除违约后果并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之违约行为而遭致的损失。

1. 如因本协议下的或有关本协议的任何争议，或对本协议的.解释而产生争议，双方同意应尽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等争议。
2. 如在一方就该争议书面通知另一方后的三十天内双方仍不能满意地解决争议时，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有管辖权的法院裁判。

本协议的修改仅可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本协议的双方盖章及授权代表签字。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盖章并经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并完成本协议第三条所述登记手续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办理质押登记使用。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质押合同自起生效篇四

质权人(以下称乙方): \_\_\_\_\_

为确保甲、乙双方签订的\_\_\_\_\_年\_\_\_\_\_字第\_\_\_\_\_号合同的履行,甲方以在\_\_\_\_\_投资的股权作质押,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合同条款作如下约定:

\_\_\_\_\_,贷款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二条 质押合同标的

(1)质押标的为甲方(即上述合同借款人)在\_\_\_\_\_公司投资的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

(2)质押股权金额为\_\_\_\_\_元整。

(3)质押股权派生权益,系指质押股权应得红利及其他收益,必须记入甲方在乙方开立的保管帐户内,作为本质押项下贷款偿付的保证。

第三条 甲方应在本合同订立后10日内就质押事宜征得\_\_\_\_\_公司董事会议同意,并将出质股份于股东名册上办理登记手续,将股权证书移交给乙方保管。

第四条 本股权质押项下的贷款合同如有修改、补充而影响本

质押合同时，双方应协商修改、补充本质押合同，使其与股权质押项下贷款合同规定相一致。

第五条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致本合同须作一定删节、修改、补充时，应不免除或减少甲方在本合同中所承担的责任，不影响或侵犯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益。

第六条 发生下列事项之一时，乙方有权依法定方式处分质押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所得款项及权益优先清偿贷款本息。

(1) 甲方不按本质押项下合同规定，如期偿还贷款本息，利息及费用。

(2) 甲方被宣告解散、破产的。

第七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需转让出质股权，须经乙方书面同意，并将转让所得款项提前清偿贷款本息。

第八条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除经双方协议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九条 甲方在本合同第三条规定期限内不能取得\_\_\_\_\_公司董事会同意质押或者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将股权出质给第三者的，乙方有权提前收回贷款本息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第十条 本合同是所担保贷款合同的组成部分，经双方签章并自股权出质登记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年\_\_\_\_\_  
月\_\_\_\_\_

## 质押合同自起生效篇五

质权人（以下称乙方）：\_\_\_\_\_

为确保甲、乙双方签订的\_\_\_\_年\_\_\_\_字第\_\_\_\_号合同的履行，甲方以在\_\_\_\_\_投资的股权作质押，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合同条款作如下约定：

第一条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为：乙方依借款合同向甲方发放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大写）元整的贷款，贷款年利率为\_\_\_\_，贷款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二条质押合同标的

（1）质押标的为甲方（即上述合同借款人）在\_\_\_\_\_公司投资的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

（2）质押股权金额为\_\_\_\_\_元整。

（3）质押股权派生权益，系指质押股权应得红利及其他收益，必须记入甲方在乙方开立的保管帐户内，作为本质押项下贷款偿付的保证。

第三条甲方应在本合同订立后10日内就质押事宜征得\_\_\_\_\_公司董事会议同意，并将出质股份于股东名册上办理登记手续，将股权证书移交给乙方保管。

第四条本股权质押项下的借款合同如有修改、补充而影响本质押合同时，双方应协商修改、补充本质押合同，使其与股权质押项下借款合同规定相一致。

第五条如因不可抗力原因致本合同须作一定删节、修改、补充时，应不免除或减少甲方在本合同中所承担的责任，不影响或侵犯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益。

第六条发生下列事项之一时，乙方有权依法定方式处分质押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所得款项及权益优先清偿贷款本息。

(1) 甲方不按本质押项下合同规定，如期偿还贷款本息，利息及费用。

(2) 甲方被宣告解散、破产的。

第七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需转让出质股权，须经乙方书面同意，并将转让所得款项提前清偿贷款本息。

第八条本合同生效后，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除经双方协议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九条甲方在本合同第三条规定期限内不能取得\_\_\_\_\_公司董事会同意质押或者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将股权出质给第三者的，乙方有权提前收回贷款本息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第十条本合同是所担保贷款合同的组成部分，经双方签章并自股权出质登记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年月日

## 质押合同自起生效篇六

质权人：\_\_\_\_\_

根据公司与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的编号为：[\_\_\_\_\_]的《担保协议书》中第一条第二款之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根据担保书，为公司向贷款\_\_\_\_\_币\_\_\_\_\_万元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为\_\_\_\_\_，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本股权质押反担保期限为上述主债务发生代偿后之日起\_\_\_\_\_年。

二、甲方愿意以其拥有的占公司\_\_\_\_\_%的股权质押给乙方，作为反担保，以偿付乙方履行担保责任后所发生的'债务。甲方保证公司过半数股东同意甲方以其持有的该公司股权出质，并且甲方向乙方出具与此相关的股东会决议。甲方用作质押的股权，评估价值为\_\_\_\_\_币\_\_\_\_\_万元。

三、甲方保证对上述质押的股权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保证上述股权在此之前未设置抵押权，并免遭第三人追索。

四、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有关财务报表，以及对上述股权的评估等资料。甲方应对其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五、上述股权的所有权证明文件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交付乙方，质押期间由乙方保管，质押期间，甲方不得擅自处置上述质押股权。

六、如公司未能按期偿还贷款本息，致使乙方承担了担保责任。乙方有权以折价、拍卖、变卖等方式处理所质押的股权，所得价款优先受偿；或经双方协商，由乙方收购上述股权。

七、乙方有权收取上述股权质押的孳息。

八、甲方若以上市公司的股票出质，须在签订本协议后，到证券登记机关办理出质登记，本协议自登记之日起生效。甲方若以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或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出质，

该股份质押应记入公司的股东名册，本协议自记入股东名册之日起生效。甲方将记载股份质押登记的股东名册交给乙方。

九、本协议适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及\_\_\_\_\_市地方法规。如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_\_\_\_\_市法院提起诉讼。

十、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留存一份。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经协商，另签协议作为本协议的附件。

甲方：\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